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鼓公迁通字〔2021〕51号

杨华全、刘宝华：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鼓楼区水佐岗67号4幢11室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鼓楼区康藏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鼓公迁通字〔2021〕52号

方金娣：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鼓楼区小市村3幢37号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鼓楼区小市村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二〇二一年六月一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鼓公迁通字〔2021〕53号

卢福成、曲延诺：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鼓楼区汽轮六村22-9号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鼓楼区河路道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二〇二一年六月一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新区公迁通字〔2021〕53号

李德林：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湖滨村13幢301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杨新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

二〇二一年六月五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新区公迁通字〔2021〕54号

解凯、解禹、马宁宁：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杨庄西村 19 幢 604 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杨庄西村 9000 号 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 公安局或者 南京市 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

二〇二一年六月五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新区公迁通字〔2021〕55号

杨伶俐、邱素兰：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市辖区星火南路16号5幢三单元906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市辖区丽岛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

二〇二一年六月五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新区公迁通字〔2021〕56号

曹丽影、朱棣雯：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浦口区天华东路101号01幢3单元206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浦口区柳洲东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

二〇二一年六月五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新区公迁通字〔2021〕57号

李杰、王彬、王婧语：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浦口区柳洲东路7号13幢1单元101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浦口区京新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

二〇二一年六月五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新区公迁通字〔2021〕58号

施鸿、刘锡华、施锴：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湖滨村30幢704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杨新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

二〇二一年六月五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新区公迁通字〔2021〕59号

王进、高淋：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南钢四村 28 幢 405 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南钢一村 9000 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

二〇二一年六月五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新区公迁通字〔2021〕60号

胡宝珍、伏玮、陈冬梅：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化建新一村43幢107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化建新一村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

二〇二一年六月五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新区公迁通字〔2021〕61号

唐长友、金凤：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浦口区泰西路28号泰来苑16幢902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浦口区左所大街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

二〇二一年六月五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新区公迁通字〔2021〕62号

吴旭、吴钟涛：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浦口区泰冯路59号08幢三单元405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浦口区学府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

二〇二一年六月五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新区公迁通字〔2021〕63号

向琼星、曹海东：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浦口区浦珠北路139号万江共和新城地和苑36幢一单元802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浦口区新马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

二〇二一年六月五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新区公迁通字〔2021〕64号

黄土梅：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晓山北村 26 幢 203 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晓山北村 9000 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

二〇二一年六月五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新区公迁通字〔2021〕65号

陈金梅：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草芳新苑 36 幢 302 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草芳新苑 9000 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

二〇二一年六月五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新区公迁通字〔2021〕66号

黄时杨、张云霞：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草芳新苑44幢303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草芳新苑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

二〇二一年六月五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新区公迁通字〔2021〕67号

邓延梅、丛毅：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新庄东村8幢505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杨庄西村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

二〇二一年六月五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新区公迁通字〔2021〕68号

王国志：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杨庄北村3幢201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化建新一村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

二〇二一年六月五日

## 户口迁移通知书

玄公迁通字〔2021〕47号

王洋、王崧宇、王蒙、王晓丽、彭泽贤、高琴娣：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玄武区珠江路373号402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玄武区大纱帽巷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玄武分局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

## 户口迁移通知书

玄公迁通字〔2021〕48号

随莹：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玄武区鱼市街8号207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玄武区珠江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玄武分局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宁公迁通字〔2021〕29号

张伟功：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江宁区淳化街道迎湖花园3幢203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江宁区淳化街道府前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宁分局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宁公迁通字〔2021〕30号

王胜奎：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宁区东山街道上元路171号1幢508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上元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宁分局  
二〇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 户口迁移通知书

宁公迁通字〔2021〕31号

吴元春、白素娥、吴桂保：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宁区秣陵街道殷华街262号殷巷新寓55幢502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江宁区秣陵街道清水亭东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宁分局  
二〇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宁公迁通字〔2021〕32号

贾强：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宁区秣陵街道长亭街53号15幢3101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江宁区九龙湖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宁分局

二〇二一年六月一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宁公迁通字〔2021〕33号

陈民荣、陈芳英、徐俊：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东沟巷28号4幢306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土山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宁分局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宁公迁通字〔2021〕34号

张存亮、张骏、张爱迪：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金盛路306号2幢304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江宁区中水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宁分局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宁公迁通字〔2021〕35号

刘良选、曹兰英：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江宁区天元中路99号武夷绿洲赏桂苑23幢103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江宁区金山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宁分局

二〇二一年六月四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浦公迁通字〔2021〕7号

车有海、王志蓉：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浦口区江浦街道龙华路12号海都嘉园9幢602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浦口区江浦街道九二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浦口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浦口分局  
二〇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浦公迁通字〔2021〕8号

丁静、绳采飞扬、绳采奕奕：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浦口区江浦街道雨山西路89号2幢404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浦口区江浦街道雨山西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浦口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浦口分局

二〇二一年六月四日

## 户口迁移通知书

雨公迁通字〔2021〕10号

何小弟、周翠芸、何笑妍：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雨花台区窑岗村31号202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长虹路9000-1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雨花台分局

二〇二一年六月三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雨公迁通字〔2021〕11号

孙彩华：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雨花台区菊花二村4幢二单元404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菊花三村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雨花台分局

二〇二一年六月三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雨公迁通字〔2021〕12号

杨海叶、任洪成、任仲魁：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雨花台区应天大街695号2幢402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凤台南路9000-1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雨花台分局

二〇二一年六月三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建公迁通字〔2021〕35号

刘斌、刘文倩：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吉庆家园金秋苑7号3幢302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文体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建邺分局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建公迁通字〔2021〕36号

戚秀和：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苏南京市建邺区虹苑新寓五村6幢二单元301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应天大街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建邺分局  
二〇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建公迁通字〔2021〕37号

景亚斌：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建邺区嵩山路121号6幢二单元1307室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建邺区牡丹江街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建邺分局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建公迁通字〔2021〕38号

孔维佳：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建邺区嵩山路127号12幢一单元102室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建邺区牡丹江街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建邺分局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日